附件12

滨海新区科学技术委员会部门2018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

一、部门机构人员基本情况

新区科委部门主要职责是：

（一）贯彻执行有关科技、知识产权的法律、法规和方针、政策；制定有关科技、知识产权方面的规范性文件，并组织实施。

（二）组织编制科技发展、知识产权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，并组织实施；研究确定科技发展的布局和优先发展领域；研究分析科技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。

（三）负责全区科技进步监测、考核、统计等工作。

（四）组织制定高新技术发展以及重大科技成果应用研究的措施办法；牵头组织科技促进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重要领域的关键技术、共性技术的研究与攻关。

（五）负责科技服务业、生物医药产业发展规划，制定并实施相关政策；组织制定科技企业发展规划、科技扶持政策，企业研发中心建设的支持办法与措施，推动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建设。

（六）归口申报并组织实施国家、市科技部门下达的科技计划，归口组织申报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。

（七）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科技资源共享的措施，推进科技基础条件平台建设和科技资源共享，优化科技资源配置；推动科技创新体系和科技服务体系建设。

（八）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促进产学研结合的相关办法；制定科技成果推广办法，指导科技成果转化工作；组织相关重大科技成果应用示范。

（九）组织拟订科技促进农村和社会发展的措施，促进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农村建设和社会建设，促进以节能减排、环境保护为重点的宜居城市建设；制定并实施科普工作规划。

（十）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并实施金融支持科技产业、科技企业发展的政策，组织推进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建设；与有关方面共同管理新区科技金融集团。

（十一）研究提出科技体制改革的措施，推进科技体制改革工作；审核相关科研机构的组建和调整，优化科研机构布局。

（十二）研究多渠道增加科技投入的措施；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科技经费预算、决算及使用。

（十三）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拟订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，提出建议，做好科技人才的培养、选拔等工作。

（十四）组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初审和推荐申报工作；组织开展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。

（十五）归口管理科技成果、科技保密、技术市场等工作；制定促进技术市场等科技中介组织发展的措施；组织开展科技奖励工作。

（十六）承担本区专利保护和专利管理职能，促进专利技术产业化、知识产权交易等应用活动，推进企业知识产权战略的制定和实施，组织和配合有关部门进行知识产权宣传教育活动。

（十七）研究拟定对外科技合作与交流的办法和计划；负责组织开展国内外科技和知识产权的合作与交流活动。

（十八）承办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内设 8 个职能处室，下辖 3 个预算单位。

二、部门预算草案编制情况

部门收入预算 19869.90 万元，与2017年预算相比减少

2099.41 万元，其中财政拨款 19869.35 万元，事业收入 0 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，经营收入 0 万元，其他收入 0.55 万元。

部门支出预算 19869.35 万元，与2017年预算相比减少 2099.86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.1 万元，主要用于下属二级事业单位专项业务费用；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1222.52 万元，主要用于行政运行（科学技术管理事务）；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412.73 万元，主要用于机构运行（科技条件与服务）；科技重大项目支出 15839 万元，主要用于北京大学（天津滨海）新一代信息技术研究院建设2500万元、高校博士生实践基地建设经费及工作经费45万元、国家高企、天津市领军企业培育和“杀手锏”产品研发项目匹配经费1625万元、自主物联网感知研发测试认证与产业化-测试认证中心400万元、创客总部运营经费（三期）150万元、清华大学天津电子信息研究院项目1200万元、浙江大学滨海产业技术研究院建设4939万元、天津中科智能识别产业技术研究院建设1300万元、科技合作专项经费50万元、滨海新区众创空间备案管理和绩效评估奖励500万元、滨海新区智能科技发展重大专项100万元、标志性科技领军企业培育专项1000万元、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天津赛区专项资金150万元、滨海新区科技创新发展战略研究300万元、2017新区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评估支持300万元、滨海新区社会发展专项资金1000万元、科技计划项目监理280万元；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1701 万元，主要用于知识产权专项资金及工作经费1000万元、业务工作专项经费410万元、项目受理和评审专项经费173万元、滨海新区智能产业系列峰会论坛活动经费补贴18万元、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项目鉴定100万元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70 万元，主要用于超级计算机处理器研制。

本部门2018年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31.74 万元，包括办公费 18.2 万元、印刷费 1.15 万元、咨询费 1.15万元 、手续费 0.21万元、水费 2.17 万元、电费 2.76 万元、邮电费 10.33 万元、物业管理费 1 万元、差旅费 77.8 万元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7 万元、维修（护）费 2.55 万元、会议费 2.6 万元、培训费 2.32 万元、公务接待费 2.1 万元、劳务费 0.5 万元、工会经费 14.87 万元、福利费 20.07 万元、税金及附加费用 0.1 万元、其他交通费用51.97 万元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.89 万元；政府采购预算 1801万元，具体项目是中美青年创客大赛天津赛区专项资金150万元、科技技术项目建立280万元、滨海新区智能产业系列峰会论坛活动经费补贴18万元、项目受理和评审专项经费173万元、业务工作专项经费410万元、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项目鉴定100万元、超级计算机处理器研制670万元。

三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本部门没有专业术语或专有名词，以及其他需要补充说明的情况。